书海一瓢

从“传奇”到“志人”——评陈楫宝小说近作

□叶桂杰

陈楫宝是个有故事的人。干过财经记者，写过财经类的畅销书，但他最重要的人生经历是在商场打过滚儿。陈楫宝说：“商场就是生死场。”还说：“现实永远比小说更精彩更残酷。”现在他又说：“我要写纯文学。”这听起来有点儿滑稽，好像一个上过刀山、下过火海之人，突然厌倦了江湖的刀光剑影，而要躲进山林，了其残生似的。但从他近期频见于期刊的几部小说来看，却又不像是“避秦时乱”的山水田园派。莫非他只是吸了一口“纯文学”的“毒”，就此染上了“纯文学”的“瘾”？

以生命体验为基础的文学创作，从深切的生命体悟中寻求相应的形式，从独特的人生体验中培植出语言的禾苗。这与市场导向的写作——对自我进行放逐，对审美惯性、文字惯性、主题惯性予以招安——是很不同的。它凭着“死磕不放”的个人主义信念，誓死捍卫个人自由的疆土。那么，作为一个曾经的市场导向作家，陈楫宝又将如何转向？

早在2013年，陈楫宝就已经做了尝试。但不知何故，当时只是蹚了一下水便抽身而返了。直至4年以后，陈楫宝在鲁迅文学院高研班读了半年时光，从此深陷“纯文学”之河而无法自拔了。

若说对骚动的灵魂加以抚慰，对狂躁的心性予以安顿，做文学、写小说确乎是一剂良方。照西方基督教的说法，末日审判终将来临，每一个生命个体，都有必要好好思考结尾的意义。于是我们感到，在这条线性的、干瘪的、机械的时间轴里，人是多么渺小、无助而孤独。如何才能超越贫瘠的现实，拥抱丰富和辽阔呢？想来，若是上帝没有赋予人类想象和虚构的能力，人生的意义又将从何说起？

叙事，无论是历史叙事还是文学叙事，对于碎裂的现实世界都是一次重组，对于时空的牢笼都是一次越狱。在对干巴巴的现实经验重新编码的过程中，叙事者终于消解了“人终有一死”投射给我们的焦虑。在陈楫宝并不算多的几部小说里，前后却发生了很大的差异。早先的中篇小说《我想带你去温哥华》，不妨视作他从原先的写作路径，向传统文学写作路径的过渡。然而不管是结构、走势，还是主题、意象，这部小说都残余着原初的痕迹。好在作者厚实的人生阅历，为小说赋予了钢铁般的坚硬质地，而小说也自此从轻浮的云雾中沉降下来。

在《我想带你去温哥华》，以及其姊妹篇《漫长的告别》中多次出现的意象，在陈楫宝后来的小说中越发罕见了。它们包括西南政坛大地震、投资移民、当代鸿门宴、夜总会、变幻莫测的股市、匪夷所思的操盘行为，以及那个永恒的主题——爱恨情仇。它们散布于小说的各个角落，固然昭示了小说强烈的“当代性”，但同时也彰显了故事的“传奇性”。在相关的笔触中，文字的瞳孔是放大的，从中放射出来的光是惊诧的。它们传导给读者肌肉与神经上的震颤，却不对读者施加灵魂和人类学意义上的感动。只有步步为营、夕惕若厉的读者，才可免于误闯感官的王国，免于霓虹灯的眩惑。

但若止于感官的刺激、力比多的泄漏，小说也就无足可道了。是作者自身丰厚的人生经验，拯救了文本的缥缈。我不知在该作中，作者调用了多少成分的个人经历和生命体验，但从诸多细节来看，其中确乎饱蘸了叙事者深切的苦痛。单以小说中关于“我”在商场上的摸爬滚打描写为例，便可见其一斑。而小说最后的“我”，与小县城出租车司机的交流对话，以及对着“她”的保时捷卡宴座驾默默道别的情形，更是具有震撼人心的力量。

在这个中篇中，莫奈与梵高代表着“我”和“她”共同的审美品位。莫奈与梵高对于绘画风格最具革命意义的实验在于悬置轮廓线和阴影的重要性，而突出光、影、色彩的地位。由是观之，莫奈与梵高，或者他们的代表画作《日出·印象》《向日葵》，可以揭示小说的基调：热情、浓烈、奔放、悲苦。我们以为这便是作者的基调，不料在经历了《漫长的告别》后，作者摇身一变，全然改换成了另一副面孔。

有一种写作者，总是忍不住调用自身的经历，而疏于从身外的世界汲取养分。但他们殊不知，经历再丰富，也有素材枯竭之时。习于自传性的写作者，其所操持的写作手段，几乎是塌方式的：矿藏耗尽，写作亦将随之终止。从叙述焦点和主体的转换上看，陈楫宝大约已经预感到了早先写作必然的危机。于是他把笔头从“我”调转到了“他/她”身上。也即是说，陈楫宝开始关注“我”以外的“他者”了。对于一个写作者而言，“我”是有尽的，“他/她”是无穷的；从“第一人称”转向“第三人称”，本身就有着革命性的意义，因此他后来的文本，较之从前便迥乎不同了。

对小说本体认知的革新，同样颠覆了陈楫宝的艺术审美趣味。因此在近来的小说里，他有意地摒除了“传奇”“志怪”的偏癖，而专注于对人性的开掘。在《城南姑娘》或《你好，北京姑娘》里，目之所见，皆为温和的日常。每一个名词，都被赋予了合宜的转喻功能；每一个动词，都获得了一杆进洞的利索劲儿。

《城南姑娘》是陈楫宝从“传奇”向“志人”过渡的典型案例，尽管它在结构和规模的改变上，或许有些保守。不过鉴于书写对象特别明朗、特别阳光的性格，文本也有了跳脱的节奏。这固然是一场意外、一个惊喜，但其背后却可见出作者炼材上的巧思。确实，颖——这个大方、热情、古灵精怪的“倍儿爽”姑娘——对于一个居无定所、命途偃蹇的北漂族来说，是充满魅惑的。而这样的个性、关系和遭际，在如北京城般庞大的都市里，却有着存在意义。

要说转身幅度之大，就不得不提《西单大杂院》了。此作想必是陈楫宝充分意识到“空间”对于小说意义的作品，亦可视作作者对小说本体认知迭代更新的表现。小说是叙事的艺术，其生命在于时间。赋予流体一般四处漫漶的小说以怎样的空间，乃是小说成型稳固的重要手段。由三篇人物小传合成的短篇小说《西单大杂院》，在时间的河流中终于如愿凝成了一个寓言、一个象征。因为面对庄严而沉默的历史，无论是清朝皇族后裔、中央戏剧学院教师，还是下岗工人、北漂者，他们的进进出出、腾挪跳跃，最终都将没入湍急的时间洪流。它们留给后世之人的，只是一道一闪而过的时代折光罢了。

如此看来，经历了两次转向的陈楫宝，对写作、对人、对时空的意义都有了更深的认识。而这一认识，也必将推动他的写作走向更深广的时空。

（作者为鲁迅文学院北师大研究生班学员）

小说家·说书人——读本雅明《讲故事的人》

□朱倩兰

我们浏览书本序言，时常发现字里行间流露的作者意图，无论针对正文，抑或抒发个人经验——不止一位小说家以说书人自居，“我不过是个讲故事的”，“读者需要故事”，“讲好故事，读者才买账”；倘若作者自谦，认为自己故事讲得不好，则笔锋一转，立志要成为说书人，招徕路人，取悦受众。这或许是人们对口头叙事传统的一种追念。毕竟，在我们的时代，说书这一艺术形式，早已化为耳机里的有声读物，在彼此隔绝的扩音器中回响，写书人却仍对面对面说故事的复古形式念念不忘。他们的前辈尚无如此烦恼。如本雅明在《讲故事的人》中，明确将小说家与说书人划清界限：

长篇小说在现代初期的兴起是讲故事走向衰微的先兆。长篇小说与讲故事的区别（在更窄的意义上与史诗的区别）在于它对书本的依赖……它既不来自口语也不参与其中……讲故事的人取材于自己亲历或道听途说的经验，然后把这种经验转化为听故事人的经验。小说家则闭门独处，小说诞生于离群索居的个人。写小说意味着在人生的呈现中把不可交流之事推向极致。

讲故事要求听众有听故事的闲逸，百无聊赖的听众愿从说书人口中获得人生经验，甚至忘我沉浸其中；小说读者则不必拿出大块时间，非要目不转睛紧随文字大起大落。讲故事不必穷诘人物心理，它邀请听众“以自己的方式见仁见智”，而不需像新闻报道那样，以透彻浅白的方式袒露所有，解释一切。它甚至回避诠释，只把“实际生活中我们不为所动之事搬上戏台，我们看了便为之触动”。讲故事在劳工环境中获得强劲生命力，安居乡土的人历数本地传统，远游异乡的人讲述奇趣妙闻，时间在故事里获得有形的结构（参见卢卡奇《小说理论》），人们沉浸于绵长的叙事，从旁人的经历中寻找内在生活与外在世界和解的可能。因而讲故事可能是“趋于实用的”，它要求说书人为听众提供指导、指教，听故事的人不断追问“然后呢”，故事便如山鲁佐德的夜晚一样持续绵延，而不像小说必须有一个结局，“全书完”；但故事总有一个开头，“第一位真正讲故事者是童话讲述者”。本雅明认为，早期人类借助童话，来释放他们在神话传说中无法挣脱的自然神力。成人和儿童都从童话中得到教诲，面对自然的暴力，人类可以用“机智和勇气”迎对，以此在自然原力与人类自由之间达成某种“共谋”或幸福的平衡：

成熟练达的人只能偶尔感到这种共谋，即在他幸福之时，但儿童则在童话中遇见这个同谋，这使他欣喜。

完整的生命必包含死亡。本雅明援引帕斯卡尔，“没有人死时会穷困得身后一无所有”，人们从死亡“借得（经验的）权威”，死神准许临终之人将他的知识与智慧以故事的形式（哪怕短暂、必朽地）流传后世，最普通的民众亦有权将其生活置入编年史的洪流，树起一个独特的观察维度。与之对应的是，小说里人物常常死去，或在确定的时间地点，或在书的结尾不得不谢幕离去，他们所拥有的死亡经验，对于活着的小说读者而言，既不可企及，亦不可知。读者未必想从书中寻找明确的人生教义，而往往下意识地从人物将尽的生命火焰中汲取“我们从自身（现实）命运中无法获得的温暖”，以此慰藉孤独阅读的心灵。

最终，本雅明回到口头叙述与印刷小说的分歧。讲出口的故事，作为一门艺术，如瓦雷里所言，不依赖于知识与实践，“而纯粹由某人的灵性、眼光和手艺的和谐获得其存在和价值”；心、眼、手的协调取决于说书人的匠心独运，“模仿自然的徐缓进程……精雕细刻以至完美的小工艺品，象牙雕，光润圆滑造型精美的宝石，透明薄片叠加而成的漆器漆画——所有这些积日累劳、献祭式的产品正在消失”。现当代作者和读者在卷帙浩繁的长篇小说与微缩断片的短篇小说之间游移，口头叙事层层叠加、臻于完美的特性在短篇文本中不复存在，而长篇连载同样抛弃了精雕细刻的闲趣，它确实进度徐缓，但也穷极无聊。人们要从故事中听取的经验，在信息浪潮中愈发贬值。小说家发愿成为“导师和智者”式的说书人，或许正是“讲故事”的艺术离我们远去的一种明证。

（作者为鲁迅文学院第三十五届高研班学员）

梁晓阳的世外桃源——读《吉尔尕朗河两岸》

□周水欣

用了整个白天和夜晚，看完了梁晓阳的纪实散文长卷《吉尔尕朗河两岸》。

梁晓阳与我是鲁迅文学院第三十三届高研班的同学。晓阳是特别典型的南方人，他的口音很重，有一次大家聊天时，他将朝气蓬勃发音成“骚”气蓬勃，令全班狂乐。自此成为“班语”之一。我们在鲁院做同学期间，他都是温文尔雅的样子。一副金丝眼镜，宽眉、宽鼻、宽唇、宽肩膀，踏实内敛。可是后期才发现，他其实是非常狂热的文学少年，是性情中人。晓阳虽然从相貌到口音都是地地道道的广西籍，可是，他却有一颗实实在在的伊犁心。他对新疆那片土地的热爱，已经到了融入骨髓的程度。所以我说他的籍贯，应该叫“广西籍新疆伊犁人”。而我是“江苏籍新疆乌鲁木齐人”。我们为此找到了知己的缘分。

回来很久我才开始翻看这本30万字的大散文《吉尔尕朗河两岸》，手不释卷且沉醉其中。晓阳连续十几年行走在伊犁河谷中进行自然人文写作，这里有着真正的迷醉与足够的诚意。

我一头钻进晓阳和明月的伊犁河谷世界。这个世界是那么不可思议：上一代人的艰辛、磨难与传奇，明月他们的拼搏、离开与回归。原本陌生的异乡变成了生死相随的故乡。那些漂泊的故事，拼劲全力的生存与依靠辛勤汗水浇灌出的踏实生活……而作为完完全全相隔千里之外两个世界的广西少年晓阳与伊犁姑娘明月却迸发了冥冥中前世注定的爱情，引出了晓阳对第二故乡伊犁吉尔尕朗河谷的相认，为此，持续十几年的不停守望、认同与皈依。

伊犁河谷，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北角，包括伊宁市、尼勒克县、新源县等。伊犁河谷北、东、南三面环山，构成“三山夹两谷”的地貌轮廓。素有“西域湿岛”、“塞外江南”的美誉。晓阳描写的就是新源县下边的一处草原牧场，周围是哈萨克族、维吾尔族、回族、蒙古族、锡伯族、汉族等多民族混居地。那里有莽莽苍苍的原始森林，覆盖着绵延的群山，成群的牛羊，点缀着如茵的草原，扑朔迷离、神秘莫测的原始森林之中，隐藏着一顶顶会随季节转场的哈萨克毡房。各族人们在这里生活，守护着美丽的山河岁月。一年四季，这里都有不同风貌。虽然生活条件艰苦，但是人们随遇而安、乐观善良、互相帮助，生活中充满了人情味。晓阳看中这里的景，是因为这里的人——他亲爱的妻子从这里出发，他可爱的女儿在这里出生。而追根溯源，来自广西山村的岳母与来自四川腹地的岳父，如何一路西行到了新疆的西北地区，又如何一起共建了家园，其间的故事说不尽，但明月的根就此落在了西北边陲的“江南”——伊犁吉尔尕朗河谷。晓阳用了一个篇章来讲述一个家庭的建成与发展充实，又用更多更大的篇幅来说他与这篇土地的情谊和故事。吉尔尕朗河谷给了他无穷无尽的灵感、慰藉与力量。这是他十几年间，每年都要回去好几次的故乡。他与明月回到伊犁，回到吉尔尕朗河，回家疗愈、休养，回归大自然中释放与充电。晓阳用充满激情与爱意的语言，细细品鉴、娓娓道来，向世人展现他们心中神圣的伊甸园。

我为晓阳的描述深深感动。他在那片广袤的土地上生活，参与耕种，修缮房屋，与周围邻居们互动，到草原与森林深处去探寻。他写作与阅读，他晒太阳，他感受着这出尘的凡间的每一缕清香，充满了感恩。“但是，我的想象就如洗完澡接着又去洗脸那样多余。更多的时候，我是在一边阅读一边思索，一边有意无意地眺望云雾缭绕的天山雪峰，雪峰下被松林染成蓝色的山腰，从斜滑的半山以及云岫里倾漫而下的嫩绿的草原，正在被春风掀起一浪一浪闪亮的潮。而在潮的荡漾深处，在溪边平坦的地方有几座灰白色的毡房，毡房边的草地上，一拨一拨的羊群仿佛是谁遗落在草丛中的白绢。”书里这样闪闪发光的句子俯拾皆是。“河谷深处的岁月仿佛茂密云杉林上方的那一角天空，总是悠远孤寂。抬头仰望，只有风过林梢的轰鸣和林梢那种高远逍遥的摇曳。”“我在奇巴尔阿恰西抬头观看几乎是一线天的峡谷上空，几团白面馍馍一样的白云浮游在几株长在陡坡的桦树顶上，立体感那样强的白云就像挂在树顶上的几个白气球，或者几只风筝，伸手拽一下丝线，那白云肯定会降低几个层次。”

晓阳对这片土地爱到了灵魂深处。他完全已经是一个哈萨，一个巴朗，连他的胃，也完全变成了民族胃。看他写新疆的美食，用的是地道的新疆人才心领神会的语言：馍馍、馓子、油塔子、馕，皮牙子、老虎菜，他吃大块羊肉、羊蝎子、烤羊腰子，喝砖茶与奶热烧后加盐的奶茶。还有那些民族自制的、其实味道很冲的熏马肉、熏马肠、带奶油的奶疙瘩，他都视若珍宝，连续几年去深山处寻觅购买，以至于哈萨看见他都认识他了，对他说，“愿意做朋友的我们敞开胸怀如亲戚。你是我见过的最喜欢吃奶疙瘩的汉族人，送给你，交个朋友嘛！”

晓阳书里有非常丰富的与少数民族交往的有趣故事，合着那特殊的语言环境、生态环境，每个故事都如同一曲冬不拉弹奏的诗歌，热瓦普奏起的舞曲，生动、热烈、真诚、融合。他对这块土地，这其中生活的各族人民，充满深情与敬意。

最后离开鲁院的有我们几位好同学，我、晓阳、莉莉、军东、阿宝、于是乎。我们几个在校园里外好好走了一遍，还拍摄了小视频，一起膜拜鲁迅先生的铜像，与校园里的铜像先生们一一告别，与校园里的草草木木一一说再见。最后一夜，坐在一起再谈谈心。我们会在江苏南京、在广西玉林、在新疆的乌鲁木齐和伊犁河谷，再次相约相见。夜晚的鲁院静谧温柔，我们伏在走廊栏杆上四下张望，互相鼓励，要好好写作，写出好作品。同时，友情无价，正如作家莫言在开班典礼上讲的，永远记住这份同学友谊。相同的灵魂会相遇。相遇了一定要常相依。晓阳很动情，高唱新疆民歌《我的牡丹汗》，而我，唱着陕北民歌《走西口》。莉莉用宁夏话唱《花儿》，和谐得要了命。

晓阳离开鲁院后继续笔耕不辍，在《中国作家》发表了十几万字的《出塞书》，记录岳父岳母那一代从内地进入新疆的人们的经历。整本书超过30万字，晓阳说：“实际上，最个人化的，最具个体经验的，具有心灵剖析意义，具有探究人生追问人生精神和坦诚至自爆程度。这部书的中心思想也可以说是贯穿始终的一个天问：在哪里才可以找到你啊？人生！”邱华栋老师评价：“这是一部记载了两代人的生活秘史的书，是写给在苦难、世俗和欲望中挣扎不忘追求的人的，是追问人生的书，是一曲理想主义的悲情壮歌。”我完全可以感受到晓阳对时代变迁的敏感捕捉，以及对时代中人的巨大恻隐和同情。

“在天山雪峰映衬下的草原，又是多么辽阔啊，我游弋在这片草原上，有时是用眼光去阅读，有时又是用我的内心去品味，我越发喜欢这片包容我一切的草原了。草原也用它的辽阔和旷达把我反复打磨。”广西籍新疆作家梁晓阳，期待你的新书《出塞书》。

（作者为鲁迅文学院第三十三届高研班学员）

桃李天下

邢庆杰为鲁迅文学院第二十一届高研班学员，其小说集《白鸦》2019年1月由江西高校出版社出版。该书系江西高校出版社推出的“全民微阅读系列”丛书中的一部，精选了作者近年来发表在各大报刊的新作及部分经典作品，半数以上被《小说选刊》《读者》《小小说选刊》等杂志和权威选本转载、收录过，有多篇作品获过各类文学奖项。

沈习武为鲁迅文学院第三十届高研班学员，其儿童小说《踏冰而行》由江苏凤凰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发行。作品描写了在父母离异后，小主人公骆印在年迈的爷爷奶奶和温柔善良的安老师的呵护下踏冰而行的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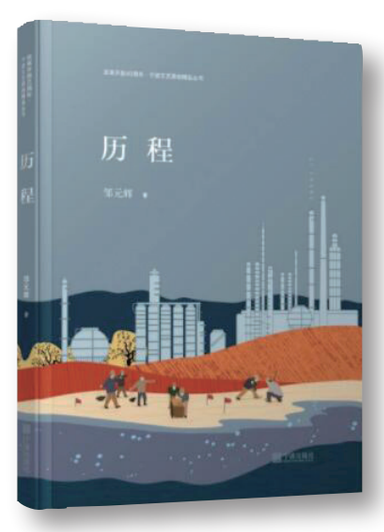

邹元辉为鲁迅文学院第十五届高研班学员，其献礼改革开放40周年作品《历程》于近期由宁波出版社出版。该书以国有江南炼油化工厂的建设与持续高速发展作为主线，以宏大的结构和全景式的描写，全方位展示在浙江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企业抓住改革开放机遇，成功打造了中国最大炼油加工能源企业的奋进故事。